

專業研究所提昇教師教學能力

提供單位：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

提供日期：2005 年 7 月 29 日

2005 年 6 月 6 日，中央教育審議會工作小組提出培育具高度專業性之教師的「專業研究所（專門職大學院）」的基本構想。

該研究修業年限原則上為 2 年，除擔負現職教師的再職教育及培育教師新人力之外，為培養廣泛人才致力於教學工作，也招收無教師資格的社會人士入學。結業者將授予「教職碩士(專門職)」(暫稱)等學位，在資薪上有優厚待遇之外，並可免除新教師的「初任教師研習」義務。預定在 2007 年 4 月開設目前正在修改相關規定。

有關專業研究所的設置，中山文部科學相(相當教育科學部長)曾於 2004 年 10 月，對中央教育審議會提出諮詢。主要目的就是，缺乏指導能力等相關「教師素質」成為問題的情形下，期待廣泛培育具有因應學生學習意願降低或欺侮同學行為、不登校等諸問題能力的教師。

其基本構想，首先針對各大學培育教師課程現狀指出「以上課為中心，專題討論或實習不足」、「缺乏有教學經驗者的指導」等與學校教育現況、實際需求差距甚大之問題。因此，面對為因應 40 歲至 50 歲年代教師將來會大量同時退休的現象，提出「從質與量兩方面培育·確保優秀教師乃極為重要」的建議。

進一步地，關於對新設的專業研究所，應該扮演(1)培育在各地區能擔負指導責任的教師或成為管理幹部的教師、(2)培育大學新畢業生成為「教學新人力」、(3)廣納無教師資格之社會人士等主要任務。

原則上修業年限雖為 2 年，但是，為因應無教師資格社會人士，將有可能另新設就讀專業研究所期間同時也在大學履修教職學科的「長期在學課程(3 年)」。

資料來源：2005 年 6 月 7 日朝日新聞報導